

微
物
之
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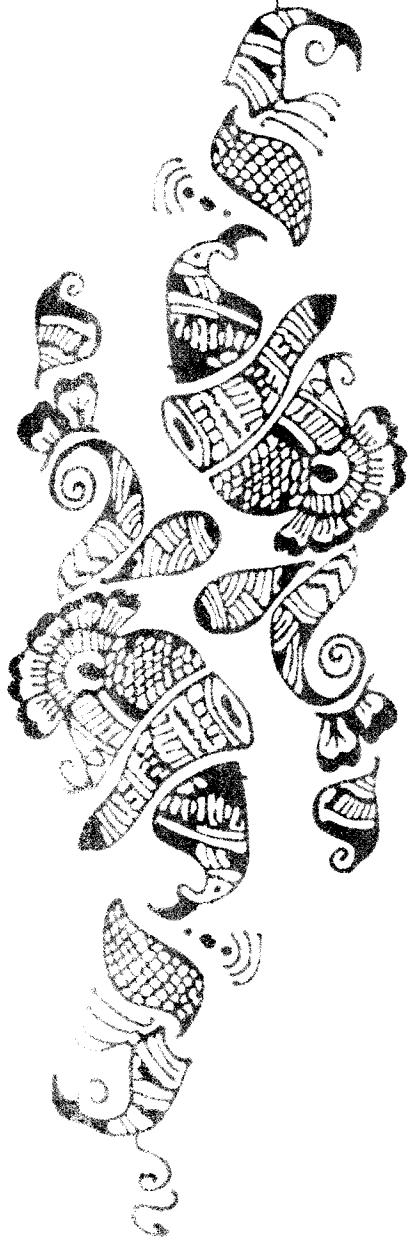
[印度] 阿兰达蒂·洛伊 著 吴美真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微物之神

The God of Small Things

〔印度〕阿兰·达蒂·洛伊著 吴美真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2006-1800 号

The God of Small Things

Copyright © 1997 by Arundhati Roy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Marsh Agency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05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微物之神/(印)洛伊著;吴美真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
ISBN 7-02-005542-7

I. 微... II. ①洛...②吴... III. 长篇小说-
印度-现代 IV. I35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1523 号

特约策划:卢晓怡

责任编辑:刘 乔

封面设计:elpher

微物之神

(印)阿兰达蒂·洛伊 著 吴美真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杭州钱江彩色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259 千字 开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张 10 插页 2

2006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3000

ISBN 7-02-005542-7

定价:22.00 元



目录

1	天堂果菜腌制厂	1
2	帕帕奇的蛾	32
3	大人物是拉尔田，小人物是蒙巴提	81
4	阿布希拉什戏院	87
5	神的家乡	116
6	科钦的袋鼠	128
7	益智练习簿	147
8	欢迎回家，我们的苏菲默尔	156
9	皮莱太太、伊本太太、拉加哥帕兰太太	177
10	船上的河水	183
11	微物之神	205
12	小长牙，克朱松邦	217
13	悲观者和乐观者	226
14	工作就是斗争	251
15	渡河	269
16	几个小时后	271
17	科钦港火车站	275
18	历史之屋	283
19	解救阿慕	292
20	马德拉斯邮车	301
21	生存的代价	308

1 天堂果菜腌制厂

阿耶门连的五月是一个炎热、阴沉沉的月份。白日长而潮湿，河流缩小。黑乌鸦贪婪地吃着静止的、布满灰尘的绿色芒果树上那些鲜艳的果实。红白蕉成熟了，菠萝蜜胀裂开来。放浪形骸的青蝇在溢满果香的空气中，空茫茫地嗡嗡鸣叫着，然后撞在明亮的窗玻璃上，一命呜呼，肥胖的身体在阳光下显得不知所措。

夜，澄澈无云，但弥漫着懒散的情绪和沉重的期待。

但是到了六月，西南季风吹来。有三个月，风刮着，雨下着，偶尔刺眼、闪烁的太阳才露一下脸，而兴奋的孩子则趁机大玩一番。乡间一片恣肆的绿，当插在地上作为篱笆的木薯枝干生根开花时，界限变模糊了。砖墙出现绿苔，胡椒的藤蔓蜿蜒爬上电线杆，野生爬藤植物迸出铝红土岸，爬过淹水的道路，船在市集来回穿梭，而小鱼儿出现在公共工程部于公路上制造的坑洞积水里。

当瑞海儿回到阿耶门连时，天正下着雨，银绳般斜斜的雨猛击着松散的地面，像炮弹似的将泥土翻起。山上老房子陡斜的屋顶低垂下来，像是一顶拉得低低的帽子。布满苔痕的墙已经松动了，而且因地面往上渗出的湿气而微微膨胀。荒芜、长满野草的花园，充满了小生命的耳语和疾行。矮树丛中，一只蛇鼠靠在一块闪亮的石头上摩擦身子。满怀希望的黄色牛蛙在多浮渣的水塘巡行，想寻找配偶。一只湿淋淋的猫鼬掠过散布着树叶的车道。

房子本身看起来空荡荡的，门和窗都上了锁。前阳台光秃秃的，没有任何装设，但是那辆有镀铬尾翼的天蓝色普利茅斯仍停在外面；



而在屋内，宝宝克加玛^①仍然活着。

她是瑞海儿的姑婆，她外公的妹妹。她的真名是娜华蜜——娜华蜜·伊培，但是每个人都叫她宝宝，长到够当姑妈的年纪时，她变成了宝宝克加玛。然而，瑞海儿不是来看她的，孙侄女和姑婆都不曾对这件事怀着任何幻想。瑞海儿是来看她的哥哥艾斯沙的。他们是异卵双胞胎，医生称他们为“双胚子”，这是由两个分开但同时受精的卵生成的。艾斯沙——艾斯沙本^②，比瑞海儿早十八分钟出生。

艾斯沙和瑞海儿不甚相像，向来都是如此。即使当他们还是手臂细瘦、胸部扁平、饱受寄生虫折磨、梳着猫王式飞机头的孩子时，带着夸张微笑的亲戚，或经常来到阿耶门连房子请求捐款的叙利亚正教主教，都不曾像询问其他双胞胎那样地追问他们“谁是谁”，或“哪个是哪个”。

混淆藏在更深入、更隐秘的地方。

在早先那未定形的几年，当记忆才刚刚开启，当生命充满了开始，没有结束，而一切都是永恒时，艾斯沙本和瑞海儿认为：在一起时，他们是“我”；分开时，他们是“我们”。仿佛他们是罕见的一对暹罗双胞胎^③，身体分开，但本性却相连。

现在，在这些年后，瑞海儿仍记得，她曾在一个晚上醒来，因艾斯沙的一个滑稽的梦而吃吃地笑着。

她甚至有其他她无权拥有的记忆。

例如，虽然她没有在场，但是她记得在阿布希拉什戏院里，卖橘子饮料和柠檬饮料的人对艾斯沙做了些什么。她记得在前往马德拉斯的马德拉斯邮车上，艾斯沙所吃的番茄三明治的味道。

而这些只是琐屑的事情。

① 克加玛(kochamma)的原意是“小母亲”，但可用来指英文里的姑妈、姨马、舅妈等。

② 艾斯沙是简称，艾斯沙本是全名。

③ 出生于暹罗(泰国)的华侨双胞胎(1811~1874)，两人胸部有一条粗韧带将他们连接。

不管怎样,现在她认为艾斯沙和瑞海儿是“他们”,因为分开时,这两个人不再是以前的“他们”,或他们曾经想像过的“他们”。

曾经。

现在,他们的生命有了一个尺寸和形式。艾斯沙有他自己的尺寸和形式,瑞海儿也有她自己的尺寸和形式。

边缘、边界、分界线和界限就像一群侏儒,在他们俩各自的脑中出现,有着长长的影子的小矮人,在“模糊的末端”巡视。柔和的半月形眼袋在他们俩的眼下形成了,现在他们和阿慕^①死时一样大。三十一岁。

不算老。

也不算年轻。

一个可以活着,也可以死去的年龄。

他们差点在公车上出生,艾斯沙和瑞海儿。他们的父亲开车载他们的母亲阿慕到西隆的医院生产,但这辆车子在阿萨姆一条蜿蜒的茶庄道路上发生故障了。他们丢下那辆车子,挥旗让一辆拥挤的州交通部的公车停下来。坐在车上的乘客带着一种穷人对于较富裕的人所怀有的奇怪怜悯让位给他们,或者,他们这样做只是因为看到阿慕奇大的肚子。在剩下的旅程中,艾斯沙和瑞海儿的父亲必须抱住他们母亲的肚子(以及肚子上的他们),以免肚子摇摇晃晃。这是在他们离婚及阿慕回到喀拉拉居住之前。

艾斯沙认为,倘使他们在公车上出生,那么他们这一生将可免费搭公车。不知他们从哪里得知这类事情,或者如何得知这类事情。但是有几年时间,这对双胞胎对于他们的父母怀着一种隐约的不满,因为父母毁掉了他们终生免费搭公车的权利。

^① 女子名,艾斯沙和瑞海儿的母亲。由于 Ammu 和马拉雅拉姆语(作者使用的印度方言)的 Amma(妈妈)发音近似,故本书中,艾斯沙和瑞海儿直接称他们的母亲“阿慕”。



他们也相信，倘使他们在过斑马线时被车子撞死了，那么政府会负担他们的葬礼费用。他们十分肯定地认为，斑马线就是为了这目的而存在的。免费的葬礼。当然了，阿耶门连没有这种可以让人被车撞死的斑马线，甚至果塔延——离此最近的一个镇——也没有。但是当他们坐两个小时的车子去科钦时，他们曾在途中，从车窗看到了一些这样的斑马线。

政府从来没有负担苏菲默尔^①的葬礼费用，因为她不是在斑马线上被撞死的。她的葬礼是在阿耶门连的一间刚上漆的老教堂举行的。她是艾斯沙和瑞海儿的表姐，也就是恰克舅舅的女儿。她从英国来拜访他们。当她死时，艾斯沙和瑞海儿七岁，而苏菲默尔快九岁了。她躺在一个孩子专用的小棺材里。

有缎子衬里。

黄铜把手闪闪发光。

她穿着克林普兰^②黄色喇叭裤，发上系着缎带，手里拿着她喜爱的英国制时髦帅气的袋子。她的面孔苍白，而且布满皱纹，就像洗衣者在水里泡了太久的姆指。教友们聚集在棺材四周，漆成黄色的教堂因忧伤的歌唱声，而像喉咙那样膨胀着。留着卷曲胡须的神父摇动着挂在链子上的乳香钵，而且不曾像一般星期日那样对着婴儿微笑。

祭坛上的长蜡烛弯曲了，但短蜡烛没有弯曲。

葬礼上有一个佯称是远房亲戚的老妇人，没有人认识她，但她常常于葬礼中出现在尸体旁。一个对于葬礼上了瘾的妇人？一个潜在的恋尸癖者？她将古龙水倒在一小块生棉之上，然后带着虔诚的模样和温和的挑战神情，拿这块生棉轻拭苏菲默尔的额头。苏菲默尔闻到了古龙水和棺木的味道。

① 默尔(Mol)的意思是“小女儿”或“小女孩”，常放在女子名后。

② 克林普兰(Crimplene)，商标名，一种不会起皱褶的人造物质。

玛格丽特克加玛(苏菲默尔的英国籍母亲)不让苏菲的生父——恰克将手臂搭在她身上安慰她。

这一家人挤成一团站着。玛格丽特克加玛、恰克、宝宝克加玛,宝宝克加玛旁边是她的嫂嫂玛玛奇^①——艾斯沙、瑞海儿以及苏菲默尔的祖母。玛玛奇几乎看不见了,到屋外时,总是戴着墨镜。她的眼泪从镜片后滴下来,沿着她的颞部抖动着,就像屋顶边的雨滴。她穿着那件干爽、白里透灰的纱丽,显得瘦小而病恹恹。恰克是玛玛奇的独生子,她自己的悲伤令她难过,而他的悲伤则将她击垮了。

虽然他们容许阿慕、艾斯沙和瑞海儿参加葬礼,但是,他们叫这三人站在一旁,不能和其他家人在一起。没有人看他们。

教堂里非常热,白星马蹄莲的白色边缘起皱、卷曲。一只蜜蜂死在棺材里的一朵花中。阿慕的手颤抖着,手中的赞美诗集也跟着颤抖。她的皮肤是冰冷的,艾斯沙靠着她站,几乎还在睡梦中,疼痛的眼睛闪烁如玻璃,燃烧的脸颊贴在阿慕拿着赞美诗集的颤抖、赤裸的手臂上。

但是瑞海儿却十分清醒,保持高度的警觉,因为正和“真实的生命”战斗着而变得精疲力尽和脆弱不堪。

她注意到苏菲默尔醒来参加她自己的葬礼。她让瑞海儿看两样东西。

第一样东西是黄色教堂刚刚上漆的高圆顶,瑞海儿以前不曾从里面观看它。它被漆成蓝色,像天堂那样,有飘浮的云朵和颼颼作响、白烟尾巴与云朵交叉的小喷射机。的确(我们必须说),躺在棺材里往上看,比站在教堂座席中,被忧伤的臀部和赞美诗集包围,更容易注意到这些东西。

瑞海儿想到有人费力地拿着刷子、稀释剂和一罐罐的油漆爬到

^① 马拉雅拉姆语的“祖母”是“阿玛玛”(Ammamma),为了表示敬意,一般会在“阿玛玛”后加个“奇”(chi)字。这里的“玛玛奇”是孩童对于“阿玛玛奇”的昵称。



那儿，白色的油漆用来画云，蓝色的油漆用来画天堂，银色的油漆用来画飞机。她想像某个像维鲁沙的男人爬到那儿，光着身子，闪闪发光，他坐在一块木板上，悬吊在教堂高圆顶中的鹰架上，在蓝色的教堂天空画银色的喷射机。

她想到如果绳子断裂了，会发生什么事情。她想像他像一颗黑色的星星那般，从他自己创造的天空掉落下来，支离破碎地躺在发烫的教堂地板上，黑色的血从头颅流出来，如同一个秘密。

那时，艾斯沙本和瑞海儿已经知道这个世界有将人击碎的其他方式。他们已经熟悉那气味，令人恶心的香味，就像微风中即将凋谢的玫瑰的味道。

苏菲默尔让瑞海儿看的第二样东西，是那只蝙蝠宝宝。

在追悼仪式中，瑞海儿看着一只黑色的小蝙蝠用它那温柔紧贴的卷爪，爬上宝宝克加玛那件葬礼时穿的昂贵纱丽。当它爬到她的纱丽和上衣之间，爬上她那团似有愁容的脂肪，爬上她赤裸的腰身时，她大声尖叫，拿她的赞美诗集击打空气。教堂内的人停止歌唱，纷纷问：“什么事？怎么了？”然后蝙蝠嗖嗖地旋飞，纱丽啪哒啪哒地翻动。

神色忧伤的神父用戴金戒的手指将卷曲的胡须清理干净，仿佛几只隐秘的蜘蛛突然在那儿结了网。

小蝙蝠往上飞入天空，变成一架喷射机，一架白烟尾巴没有和云交叉的喷射机。

只有瑞海儿注意到苏菲默尔在棺材里秘密地翻筋斗。

忧伤的歌唱声又响起了，他们将那首忧伤的诗歌唱了两遍，而黄色的教堂再次像喉咙般因歌声而膨胀着。

当他们把苏菲默尔的棺材放入教堂后小墓园的地里时，瑞海儿知道她还没有死去。她替苏菲默尔聆听红泥轻柔的声音，以及橘色铝红土将闪亮的棺材洋漆糟蹋的重击声。她透过光亮的棺木，透过

棺材的缎子衬里,听到单调的砰砰声。神色忧伤的神父的声音因泥土和棺木的阻隔而变得模糊。

我们将这个离去孩子的灵魂
交在你手里,最慈爱的天父。
我们将她的身体交给土地,
土归于土,灰归于灰,尘归于尘。

在地里,苏菲默尔尖叫着,并以牙齿将缎子衬里咬碎。但是你无法透过泥土和石头听到这些尖叫声。

苏菲默尔死了,因为她不能呼吸。

她被自己的葬礼杀死。尘归于尘归于尘归于尘归于尘。她的墓碑上写着:“赐给我们的一道稍纵即逝的阳光。”

阿慕后来解释说:“稍纵即逝”就是“太短暂”的意思。

葬礼后,阿慕带着双胞胎回到果塔延警察局。他们很熟悉这个地方。前一天,他们在那儿度过很长的一段时间。他们料到弥漫在墙上和家具上的那股呛人的尿骚味会扑鼻而来,所以事先将鼻子捏紧。

阿慕要求见警察局的警官。当她被带到他的办公室时,她告诉他说,他们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所以她要做一个供述。她要求见维鲁沙。

巡官汤姆斯·马修的髭须十分茂密杂乱,就像印度航空公司的印度大君像的髭须。但是,他的眼睛狡猾而贪婪。

他说:“你不认为现在做这些都嫌太迟了吗?”他说的是果塔延一地所用的粗糙的马拉亚拉姆语。当他说话时,眼睛瞪视着阿慕的胸部。他说警方该知道的事,他们都知道,还说果塔延的警察不接受“维绪亚斯”(妓女)或其私生子的供述。阿慕说她会追究这件事。巡



官汤姆斯·马修绕过桌子,带着警棍走向阿慕。

“如果我是你,”他说:“我会安安静静地回家。”然后,他以警棍轻拍阿慕的胸部,温柔地拍一拍,仿佛正从篮子里指出哪几颗芒果要人包起来送去给他。巡官汤姆斯·马修似乎知道可以找谁的麻烦和不可以找谁的麻烦。警察具有这种直觉。

在他后面,一个红蓝相间的布告板上写着:

礼貌

服务

忠诚

智慧

谦恭

效率

当他们离开警察局时,阿慕哭泣着,因此艾斯沙和瑞海儿没有问她“维绪亚斯”是什么意思,或者“私生子”是什么意思。那是他们第一次看见他们的母亲哭。她并没有啜泣,她的脸像石头般一动也不动,但是眼泪从她眼中涌出来,流下她僵硬的脸颊。这使得双胞胎因害怕而难受。阿慕的眼泪使得目前一切似乎不真实的事物变真实了。他们搭公车回阿耶门连,售票员是一个穿着卡其衣服的瘦削男人,他拉着公车的扶手朝他们滑行过来,然后让他骨瘦如柴的臀部靠着椅背,并拿出打孔机对着阿慕做咔嚓在车票上打孔的动作。“去哪里?”咔嚓声是有涵义的。瑞海儿可以闻到一叠公车车票的味道及售票员手上的钢制公车扶手的酸味。

“他死了,”阿慕轻声对他说:“我杀死了他。”

“阿耶门连。”艾斯沙赶紧说,免得售票员动怒。

他从阿慕的皮包里拿出钱。售票员把车票给他们。艾斯沙小心翼翼地将车票折叠起来,放在口袋里。然后,他伸出细小的手臂抱住他僵硬、流泪的母亲。

两星期后，艾斯沙被送走了。阿慕被迫将他送回到他父亲那儿，他的父亲当时已辞去了阿萨姆茶园的寂寞工作，搬到加尔各答为一个制造炭黑的公司工作。他已再婚，几乎戒酒了，偶尔才会旧疾复发。

自那时起，艾斯沙和瑞海儿便没有再见面了。

现在，二十三年后，他们的父亲又将艾斯沙送回来了。他将他和一只行李箱及一封信一起送回到阿耶门连。宝宝克加玛让瑞海儿看那封信。信上的字迹是歪斜的、女性化的，像出自一位教会学校的女学生之手，但下面却有他们父亲的签名，或者至少名字是他的。瑞海儿认不出那签名。信上说，他（他们的父亲）已经从制造炭黑的公司退休，而且正要移居澳洲，他已在那儿找到了一份在砖瓦工厂当警卫长的工作，但无法带着艾斯沙和他一起去。他向阿耶门连的每一个人献上他最大的祝福，并说如果他回到印度，他会来探望艾斯沙。但是他也说，他不太可能再回来了。

宝宝克加玛告诉瑞海儿，她可以保存那封信。瑞海儿把信放回信封里，信纸已经变软了，像一块布那样地被折起来。

她已经忘了阿耶门连的季风空气是多么潮湿。膨胀的棚子咯吱咯吱作响，锁起的窗胀裂开来，书页在封皮之间变软、成波状。不曾见过的昆虫像意念般出现在黄昏里，然后在宝宝克加玛那昏暗的四十瓦灯泡上将自己烧死。白天，它们酥脆的、被焚化的尸体散布在地板和窗台上，在克朱玛莉亚^①将它们扫到塑胶畚斗之前，空气中散发着东西被烧的气味。

仍然没有变，那六月的雨。

天门敞开了，水往下敲打，使不情愿的老井苏醒过来，让没有猪的猪舍长出绿苔，对着静止的茶色水坑作地毯式的轰炸，就像记忆对

^① 克朱(kochu)是“小”的意思，克朱玛莉亚即“小玛莉亚”。



静止的茶色心智进行轰炸那样。草看起来温润、翠绿而满足，快乐的紫色蚯蚓在泥泞中嬉戏，绿色的荨麻点点头，树木弯下腰。

在更远的地方，在风雨中，在河岸上，在白日突来的雷电交作的黑暗中，艾斯沙走着。他穿着一件接近浊红色的粉红圆领汗衫，经雨水润湿后，汗衫的颜色变得更暗了。他知道瑞海儿已经来了。

艾斯沙向来是个安静的孩子，因此，没有人可以准确地指出他是从何时开始不再说话的（哪月、哪日或哪一年）。这是指完全停止说话。事实上，这件事不是发生在某个“明确的时候”，而是一种渐渐封闭的过程，一种几乎没有人注意到的渐渐变安静的过程，就仿佛他只是把话说完了，再也没有话可说了。然而，艾斯沙的静默从来不是笨拙的，从来不干扰人，也从来不吵闹。与其说那是一种控告性、抗议性的沉默，不如说那是一种夏眠、一种冬眠，那种心理等同于肺鱼藉以度过干季的方法；只是在艾斯沙的情况中，干季似乎将永远持续下去。

他渐渐获得一种能力：融入任何他所在之处的背景中。他融入书架、花园、窗帘、门口和街道，显得没有生气，使得未经训练的眼睛几乎看不到他的存在。陌生人和他同在一个房间里，往往必须经过一段时间后才注意到他，而且必须经过更长一段时间后，才注意到他不曾开口说话。有些人则根本没有注意到这些。

艾斯沙只占据这个世界一个很小的地方。

苏菲默尔的葬礼结束后，艾斯沙被送回到他父亲那儿，而后者将他送到加尔各答一所男子学校就读。他不是一个出类拔萃的学生，但也并非落在众人之后，而且没有哪一方面表现得特别差劲。在他的学年进度报告上，老师给他的评语一般是——“中等学生”或者“表现尚令人满意”。“没有参加团体活动”是另一个常见的抱怨，虽然他们不曾说明“团体活动”究竟是指什么。

艾斯沙以中等成绩自中学毕业，但拒绝上大学。他做了一件起初令他父亲和继母感到非常困窘的事：开始做家事。他仿佛要以自己的方式尝试谋生，他扫地、拖地、洗所有的衣物，并学会烹调 and 买蔬菜。坐在上了油、闪闪发光、堆成金字塔形蔬菜后的市集小贩，渐渐认识他了，而且会在其他叫嚣的顾客当中特别照顾他的需要。他们给他生锈的锡箔罐，让他装选中的蔬菜。他从不讨价还价，因为他们从不占他便宜。当蔬菜称过了，他也付了钱，他们会将这些蔬菜放到他红色的塑胶购物袋里（洋葱在底下，印度茄子和番茄在上面）。此外，他们会免费送他一枝胡荽和一把红番椒。艾斯沙搭拥挤的电车将这些东西带回家。他如同一个飘浮在噪音之海的安静泡沫。

用餐时，如果想要某样东西，他会站起来，自己去拿。

安静一旦降临，便停留在艾斯沙身上，在那儿扩散。它从他的头伸展开来，用它潮湿的手臂拥抱他；它摇动他，带他进入一种古老的、胎儿心跳的节奏；它让他偷偷摸摸地长出吸根的触毛，沿着头颅的内部逐渐移动，吸他记忆的小山和小溪谷，驱逐旧的语句，将它们自他的舌尖撵走；它剥除他用来描述思想的话语，使得这些思想变成赤裸、麻木、说不出口。因此，对于一个观察者而言，他几乎是不存在的。在几年之间，艾斯沙慢慢地退出这个世界。他已经对住在他里面的那只对过往时光喷出漆黑镇定剂的不安的章鱼习惯了。渐渐地，他沉默的理由被隐藏起来，被埋在这个事实的安慰人心的折层深处。

库布强是他所爱的一只瞎眼、秃头、患失禁症的十七岁杂种狗。当它决定要上演一出凄惨、拖得长长的死亡戏剧时，艾斯沙在它最后的受苦阶段一直照顾它，仿佛他自己的生命正以某种方式倚赖这件事情。库布强有最好的意图，却有最不可靠的膀胱。在它生命的最后几个月，它会拖着身子走到建造在通往后花园那扇门下面、顶端装有铰链的狗吊门那儿，将头从吊门伸出去，在屋里摇摇晃晃地排出鲜黄色的尿液。然后，它会带着空了的膀胱和无愧的良心抬头看着艾斯沙，它那不透明的绿眼睛在灰色的头颅中，就像满是浮渣的水池。



然后，它会迂回回到潮湿的软垫上，在地板上留下湿足印。当库布强奄奄一息地躺在软垫上时，艾斯沙可以看到它光滑的紫色眼球反映着卧室的窗，以及窗外的天空。有一次甚至反映出从那儿飞过的一只鸟。艾斯沙经常沉浸于即将凋萎的玫瑰气味中，且思忖着关于一个受伤男人的记忆。因此对他而言，一个如此脆弱、如此不堪一击的东西竟能存活下来，且竟被容许活下来，真是一个奇迹。一只飞鸟映在一只老狗的眼球里，这使得他大笑出声。

库布强死后，艾斯沙开始他的漫步。他连续走好几个小时。起初，他只在邻近一带巡行，但是渐渐地，他愈走愈远。

人们已经习惯在路上看到他，一个穿着体面的男人安静地走着。他的脸变黑了，布满野外留下的痕迹，显得粗糙，且被太阳晒出皱纹。他开始显现出比实际年龄更有智慧的模样，就像城市里的一个渔夫，怀着海洋的奥秘。

由于又被送回来了，所以艾斯沙走遍了阿耶门连每个地方。

有些日子，他沿着河岸走，那里散发着粪便和用世界银行的贷款买来的杀虫剂的味道。大多数的鱼都死了，存活的鱼都患了腐鳍症，而且长了疔。

其他日子里，他在路上走，经过那些以波斯湾国家的钱^①盖起来的，如刚烤好的、加了糖衣的蛋糕似的新房子，屋主是那些卖力而不快乐地在远方工作的护士、石工、电线工人和银行职员。他也经过那些满怀不满，因嫉妒而变绿，瑟缩在私有橡胶树之间的私有车道上的老房子。每一栋房子都是一个摇摇欲坠的采邑，有自己的史诗。

他经过他的曾祖父为贱民阶级的孩子所盖的村庄学校。

经过苏菲默尔的黄色教堂，经过阿耶门连的青年功夫俱乐部，经过为非贱民而设的蓓蕾育幼院，经过卖米、糖和一串串从屋顶悬垂下

① 许多印度人到波斯湾国家赚钱。

来的黄香蕉配给商店。关于虚构的南印度性爱妖魔的廉价软性色情杂志，被晒衣用的衣夹夹在自天花板垂下的绳子上。它们在温暖的微风中懒洋洋地旋转着，以躺卧在假血池中的成熟、赤裸的女人，诱惑着配给商店的诚实顾客。

有时候，艾斯沙会经过幸运印刷厂——老皮莱同志的印刷厂。以前这是共产党在阿耶门连的办公室，党员在这儿举行半夜的读书会，那些振奋人心的马克思主义党歌的歌词也在这儿印制和散发。屋顶上飘扬的旗子已经老旧了，显得无精打采。一面因失血而变暗淡的红旗。

每天早晨，皮莱同志穿着一件变灰的艾尔泰克斯汗衫走出来，柔软、白色的芒杜^①显露出睪丸的轮廓，他以加了胡椒粉的温暖椰子油涂抹自己，搓揉他如口香糖般欣然自骨头延伸出来的老而松弛的肉。现在他是独居的，他的妻子卡莉安已死于卵巢癌，儿子列文则已搬到德里，成为外国大使馆的设施承包商。

如果艾斯沙经过时，皮莱同志正在屋外为自己抹油，他必定会向艾斯沙打招呼。

“艾斯沙芒恩^②！早安，你又像每日一样出来散步吗？”他以高扬、尖锐的声音呼叫。但是现在，那声音已经破损、变细了，就像被削去皮的甘蔗。

艾斯沙会走过去，不粗鲁，也不彬彬有礼，只是不发一语。

皮莱同志会用手拍打全身，以促进血液循环。他不知道经过这些年，艾斯沙是否仍认得自己，但他也不特别在意这一点。虽然皮莱同志在整件事情中扮演着一个不算小的角色，但是他不认为自己必须为发生的事情负任何个人责任。他将整个事件斥为不可避免之政治的一个不可避免的结果，一个“打破了蛋就煎蛋卷”^③之类的古老

① 芒杜(mundu)，印度南部居民的裹身布。

② 芒恩(Mon)，是“默尔”的相对语，原意思是“小儿子”或“小男孩”，放在男子名后。

③ 比喻一种“手边有什么，就做什么”的乐观态度。

